

# 静注心律平致急性左心衰竭 1 例

冯 庚(北京 100031 北京急救中心)

患者男,62岁。患阵发性室上性心动过速20年,冠心病3年。30min前突感心悸、胸闷,无胸痛及咳嗽、咳痰。查体:平卧位,血压140/90mmHg(18.6/12kPa)、

心率214次/min,律齐,双肺底可闻少许湿罗音,心电图示室上性心动过速。其余检查未见异常。当即在心电监护下建立静脉通道并给予心律平70mg静注。1min

后患者转为窦性心律，心率 102 次/min 时即停止注射，心律平用量为 42mg。此时病情反而加重，患者出现烦躁不安，剧烈呼吸困难、频繁咳嗽、咳白色泡沫痰、大汗淋漓、双肺布满湿罗音、血压 170/120mmHg (22.6/16kPa)，心电图示窦性心动过速。立即使患者半卧位，给予吸氧、硝酸甘油 80 $\mu$ g/min 静滴，氟美松 5mg、速尿 20mg 静注。20min 后病情开始缓解，35min 后患者排尿 400ml，45min 后患者咳嗽及呼吸困难完全缓解，血压 130/90mmHg(17.3/12kPa)，以肺罗音消失。心电图恢复正常。

讨论：心律平属于 IC 类抗心律失常药物，因其副作用小，临幊上广泛使用，其药理作用在于抑制细胞膜钠

及钙通道及  $\beta$ -受体阻滞作用，故此可以减慢心率、减缓房室传导及降低心肌收缩力。其禁忌症主要为心力衰竭、心原性休克、心动过缓及传导阻滞等，但临幊上该药致急性左心衰竭报道不多。本例患者在室上速被纠正、心率恢复至 102 次/min 时突然发生急性肺水肿，显然与心律平有直接关系。该药静注剂量为 1~2 mg/kg，常采用 70mg 缓慢静注 ( $\geq 5$  min)，但本例 1min 之内推药 42mg，因单位时间内用量过大，该药的负性肌力作用导致了急性左心衰竭的发生，因此，今后我们应引已为戒。

收稿日期：1998-02-20